

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南區教保資源中心暨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
第 1~2 次甄選簡章

一、依據：

1.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5 日桃教幼字第 1130098322 號函辦理。
2.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辦理。

二、目的：

- (一)推廣教保服務理念，落實社區教保資源服務工作。
- (二)建立完備資源設備並提供學前特教諮詢服務及教保資源之使用。
- (三)宣導中央教保政策特教諮詢資源及辦理相關活動，增進社區結合並建立良好關係。

三、應徵條件：

1. 具中華民國國籍，身心健全，服務熱心，品德良好，無不良嗜好者。
2. 具愛心，願為學童付出心力者。
3. 男、女不拘（男性如役畢須繳交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證明）。
4. 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歷者。
5. 須持身心障礙手冊人員報考。

四、聘任時間、員額：

類別	名額	聘期	備註
南區教保資源中心暨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	1	自 114 年 5 月 01 日 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1. 錄取順序依總成績排列，依成績高低順序錄取後，由學校安排職務。 2. 本次招聘人員於期中離職時，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3. 若本案經費不足，則無條件解聘。			

五、服務待遇：

1. 薪資：本案為時薪 190 元/時制行政人力；享勞、健保費、勞退金，保險費用由雙方依勞工保險條例等有關規定辦理。
2. 上班時間：
 - (1)時間：周一至周五 8 時 00 分~16 時 30 分整(期間有 30 分鐘休息時間)
 - (2)學期中假日遇到學校重大活動(例：運動會、親職教育日…等)，需要上班者，會先行召

開勞資會議討論確認後執行之。

(3)遇國定假日不須出勤或依照政府行政機關的辦公日出勤。

3. 休息、休假：依照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臨時人員工作規則執行。

六、應盡義務：

1. 協助教保資源中心行政相關業務。
2. 協助管理幼小閱覽室開放時間。
3. 協助整理清潔教保資源中心幼小圖書區。
4. 協助週六教保資源中心活動及每週幼生借還書工作。
5. 協助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相關業務。
6. 執行機關交辦事項。

七、甄選程序：甄選試務相關事項及日程表

【本次甄選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如缺額補滿於網站公告且不再進行下階段招考】

簡章公告時間地點	114年4月10日至114年4月14日9時止 本校網站： http://www.shlps.tyc.edu.tw/		
報名繳交資料	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皆可(均攜帶有關證件正本及影本)，委託報名者請出具委託書。 1. 報名表(請貼最近半身照片一張) 2. 國民身份證 3. 學經歷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最高學歷、相關證照)-(正本驗畢後發還) 4. 男性如役畢須繳交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證明。 5. 須繳交身心障礙手冊人員證明。		
次別	第1次	第2次	
報名日期	114年4月16日 (星期三) 13時00分至14時00分止	114年4月18日 (星期五) 8時30分至9時30分止	招聘錄取名額額滿後即止 甄選作業
甄選日期及時間	114年4月16日 (星期三)15時00分(倘無人員報名或經甄選未通過時，則辦理第2次甄選)	114年4月18日 (星期五)10時00分	甄選時間本校得視報名人數多寡調整之。
成績公告日期	114年4月16日 16時30分前公告	114年4月18日 12時前公告	採網路公告，如簡章公告網站，公告正取、備取名單。
報到時間	114年4月17日8時至9時止	114年4月21日 8時至9時止	
報名地點 聯絡電話	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校址：桃園市龍潭區神龍路346號) 03-4991888分機661		
洽詢單位	03-4991888分機661 幼兒園園主任		

八、甄選方式：

1. 本校附設幼兒園辦理面試，每人以 10 分鐘為限，應考人員經唱名 3 次未到場者，以棄權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甄選。
2. 面試內容：自我介紹、相關工作經驗(35%)、擔任此工作之價值觀念、態度、看法(30%)、表達能力(20%)、偶發事件處理能力(15%)等項目。
3. 錄取分數平均未達 70 分以上，不予錄取。

九、錄取公告：依據甄選期程於本校網頁公告甄選結果，**正取 1 名，備取若干名。**

十、聘用、停聘及離職

1. 本專案之聘用以桃園市政府核定公文內容為主。
2. 受聘人員如因故離職，應提前一個月呈遞辭職書。
3. 受聘人員因不能勝任工作、妨礙校譽者等，經校方查證屬實，得予立即解聘，當事人不得有任何異議。(依照勞動基準法第 16 條相關規定辦理)
4. 經甄選錄取後，若發現證件不實，取消錄取人資格，不得有任何異議。

十一、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3 學年度南區教保資源中心暨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行政人力
第 1~2 次甄選簡章報名表

報名 編號		姓 名		性 別		請貼二吋半身光 面彩色照片 1 張
出生年月日		連絡電話		電話：		
身分證字號				手機：		
通訊地址						
學 歷						
進修或經歷	服務或進修機關	職稱或項目	起訖年月	職務或專長		
簡要自述						
初審（繳交報名表、國民身份 證、學經歷證明文件、男性另繳 退伍令）		成績（面試 100%）			錄取與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合 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分			<input type="checkbox"/> 錄 取 <input type="checkbox"/> 備 取 第 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不錄取	